

臺灣臺中地方檢察署

115 年度緩起訴處分金與認罪協商金方案申請資料

目 錄

壹、緩起訴處分金與認罪協商金—方案申請及成果報告撰寫	P 1-17
貳、緩起訴處分金與認罪協商金—方案申請流程及注意事項	P 18-73
一、臺中地檢署緩起訴處分金及認罪協商金補助款申請作業說明	P 18-27
二、方案申請與審查時須準備之文件（附件 1 至附件 5）	P 28-35
三、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注意事項（附件 6）	P 36-51
四、緩起訴處分金與認罪協商金—監督查核契約書（附件 7）	P 52-53
五、期中查核評估小組查核時須準備之資料（附件 10-1、附件 11-1）	P 54-55
六、期末查核評估小組查核時須準備之資料（附件 10-2、附件 11-2）	P 56-57
七、緩起訴處分金與認罪協商金—補助方案計畫變更申請表（附件 13 至附件 14）	P 58-59
八、徵信掛版運用說明（附件 23 至附件 24）	P 60-61
九、附件（相關要點、辦法）	P 62-73
● 緩起訴處分金列名受支付公益團體方案申請須知	P 62-64
● 緩起訴處分金與認罪協商金補助款補助作業要點	P 65-68
● 緩起訴處分金與認罪協商金補助款收支運用及監督管理辦法	P 69-72
十、緩起訴處分金及認罪協商金申請方案檢核表	P 73-73
參、緩起訴處分金與認罪協商金—會計帳目查核及核銷說明	P 74-103
一、臺灣臺中地方法院檢察署補助款結報及查核作業流程（附件 20）	P 74-74
二、緩起訴處分金支出憑證處理注意事項（附件 21）	P 75-76
三、緩起訴處分金與認罪協商金—申請補助款須準備之表單（附件 16 至附件 19）	P 77-82
四、講座鐘點費支給表、中央政府各機關學校出席費及稿費支給要點	P 83-87
五、中央政府各機關執行立法院審查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作決議之 應行配合事項	P 88-88
六、政府支出憑證處理要點	P 89-94
七、取具普通收據時，應注意運用財政部稅務入口網之營業登記公示資訊	P 95-96
八、預算法第 62 條之 1 執行原則（1101215 修正版）	P 97-101
九、中央政府總預算各機關收支併列案款國庫資料處理作業要點	P 102-103